

证券代码：874293

证券简称：东睿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金敬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王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对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并编制了《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并编制了《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历年利润分配情况以及业绩成长性方面的考虑，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4 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规划，公司编制了《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确认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并结合相关情况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金敬东、关欣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所涉及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对《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的相关条款作出修订。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并推选邵正中、余显财、刘雯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变更并新增独立董事，现对《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作出修订。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东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